

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本次会议已于 2016 年 8 月 4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通知；
- 2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4 日在本公司 2 号基地三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；
- 3、会议出席情况：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 3 名；
- 4、会议主持及列席人员：本次会议由陈永生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- 5、会议合规情况：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

- 1、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）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关于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监事会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14 日